



断 头 台

目 录

译本前言.....李梳

卷一

第一章.....	(3)
第二章.....	(13)
第三章.....	(25)
第四章.....	(44)
第五章.....	(81)
第六章.....	(103)

卷二

第一章.....	(135)
第二章.....	(163)
第三章.....	(197)

第四章.....(227)

第五章.....(238)

卷三

第一章.....(261)

第二章.....(290)

第三章.....(301)

第四章.....(308)

第五章.....(312)

第六章.....(368)

附录.....(374)

(8).....第一章

(11).....第二章

(25).....第三章

(44).....第四章

(118).....第五章

(203).....第六章

二卷

双书

(281).....第一章

若要各讲他的苦，你不能忘去这十世界上.....

(281).....第二章

(281).....第三章

卷

一

博丽风平冬以至里可的到到里——丁生安的真五事类及

大不六——丁要出干矣，击响的所声由来面面致眼非不受差，想

斜——血由由到明立，出露然集象，土斜明湖像树致，露似由

立其空寒些一对静虽尊击书由所响致，宛来由由的丁出风干枝

，急烈烈致，对致烈烈，去烈式不致，来不烈烈似高从来由由

不响山去岩一概由集干

第一章

一木象象又，非雪戴戴一响响，从苏中为味响及致致，天聚聚

，似烈烈由式不量暴响出突由——干由露露致，露露由——去等料

露露。白日的温煦仿如儿童的呼吸，短促而又轻盈，笼罩着向阳面的山坡，但它为时短暂，天气很快就难以察觉地起了变化——从冰河上吹来微风，峡谷里已经是一片早早降临的暮色，一切全都沐浴在冷冽的灰蓝色暮霭之中。雪夜就要来了。大火中却黑森森的夜夜双一善到，手要由土背朝致望，因

周围满都是雪。这儿是迢迢起伏的伊瑟克-库尔高原。两天前，这一带发生了一场雪暴，它象大火一样凶猛可怕，把一切全都吞噬无遗，在它的淫威下——群山消失了，天空消失了，世界消失了。接着，一切又归于沉静，天空重又变得明朗起来。从那以后，受到这场暴风雪冲击的群山，便躲开世上的一切，承受着这皑皑白雪的沉沉桎梏，木然、寂然地凝立在那里。

就在这黄昏前的时刻，从乌尊-恰特深峡谷到云雾缭绕、雪压冰封的阿拉-蒙久山口，传来了不断增强、愈益逼近的大吨位直升飞机的引擎声，这声音越来越响，越来越近，终于压倒了周围的一切，这声音高临于只有光与声才能到达的悬崖峭壁、冰峰雪岭之上，带着一股可怕的不可抗拒的力量，仿佛它只消再稍稍增强，就会发生某种可怕的事——象地震时通常发

生的那样……

这类事还真的发生了——一道陡峻的石崖经过多年风雨剥蚀，经受不住那迎面而来的声浪的冲击，终于出现了一次不大的坍塌，这坍塌旋即停止，象甫经流出，立即凝住的血一样。对于风化了了的石崖来说，这声浪的冲击就足够使一些凌空兀立的石块从高处脱落下来，往下方滚去，越滚越快，越滚越急，扬起一阵阵灰尘，带走一块块碎石，终于象炮弹一样在山脚下崩裂开，穿过红柳和伏牛花丛，砸散一簇簇雪堆，又象滚木一样卷走一座狼窝，这狼窝位于一道突出的悬崖下方的裂隙处，隐蔽于灌木丛中，一条一半冻结，水温仍然挺高的小溪从旁流过。这当口，有只名叫阿克巴拉的母狼急忙躲开雪崩和从上方滚落下来的石头，藏进幽暗的石缝中，身子象弹簧一样缩作一团，竖起脖背上的硬毛，瞪着一双狂野的在黑暗中磷火般闪闪发光的眼睛，注视着前方，随时准备进行搏斗。但它的担心毕竟是多余的。这儿不象空旷的草原那样可怕，在那里，它无法躲开那追踪它的直升飞机，后者一旦冲了过来，便紧追不舍，射出一梭梭子弹，螺旋桨发出震耳欲聋的呼啸声，弄得它满世界也找不到一角地方好躲开这可怕的家伙，也找不到一处缝隙可以让它把脑袋钻进去，——入地无门，大地是不会为一个被追赶者提供庇荫所的。

山间则是另一回事——这里总是可以任你逃逸，总是可以找到躲开威胁的隐蔽处所。直升飞机在这里显得并不那么可怕，对直升飞机本身来说，盘桓于绵绵群山之中反倒是可怕的。尽管如此，恐惧是非理性的，对一个熟悉它的、体验过它的人和动物来说尤其如此。随着直升飞机的迫近，母狼大声地哀嚎起来，身体缩成一团，缩紧脑袋，神经紧张得象要绷断了

似的——狂怒、无力，外加上盲目的恐惧使它的哀嚎变成了号哭。只见它浑身颤抖，肚皮贴着地往前爬，凶狠而又绝望地牙齿磨得咯咯响，准备就地进行一场格斗，好让那个盘旋在峡谷上空的铁制的庞然大物转身逃跑，这个怪物一旦出现，就连石头都不断从上面往下飞落，象地震时那样。

听到阿克巴拉那一阵阵的哀嚎声，公狼塔什柴纳尔把脑袋探进洞穴里来。自打母狼有了身孕，公狼大部分时间都不在洞穴中，而是在幽静的灌木丛里居住。凭着那张吞噬一切的嘴巴，塔什柴纳尔被周围的牧羊人称做“石磨”，此刻它一面朝母狼躺着的地方爬去，一面发出带抚慰性的咕噜声，象是要用自己的身子护住母狼，使后者免遭攻击。后者也朝它贴近过来，并且越贴越紧，一边继续哀嚎，不知是向不仁的天公，还是向不公正的命运，抑或是向另一个谁发出控诉，整个身子仍然战栗不已，久久不能自抑，甚至当直升飞机已经消失在阿拉-蒙久冰河彼岸，它那引擎声已经完全消失在云层深处时也仍然如此。

就在这突然降临的山间宁静中——宁静得象哑默无声的宇宙——母狼突然感觉出自身腹内的躁动。当初，当阿克巴拉刚开始其狩猎生涯时，它曾继奋力一扑之后掐死过一只大母兔：母兔腹中当时也有一些肉眼看不到的小生命在隐隐蠕动。这一奇特的场景曾经使这只当时颇为年轻而显得好奇的母狼惊讶不已，而又倍感兴趣，不由得竖起耳朵，难以置信地盯着自己的牺牲品，这等事显得那样神奇而又不可理解，它甚至打算和那些看不到的小生命嬉戏一番，就象猫戏弄一只半死不活的老鼠一样。眼下，它在自己的肚子里也发现了这类小生命——这类小生命已经在向它预示：如果情况顺利，不出一周半到两周时间，它们就要诞生到这个世界上来。但暂时这些尚未出生

的小生命仍然和母体密不可分，构成后者存在的一部分，因而它们还在那模糊的妊娠期的潜意识状态中就已经感到它本身所感觉过的恐惧和绝望。这是它们与外部世界、与等待着它们并且满怀敌意的实际生活的最早、也是间接的一种接触。因此，它们躁动于母腹之中，作为对母性痛苦的一种回答：它们也同样感到恐惧，是母亲的血液把这种恐惧感传给它们的。

一想到不管它本身意愿如何，肚子里会长出个什么东西，阿克巴拉就激动起来。它的那颗心也跳动得更加快速——盈溢于其中的是保护自己所孕育的小生命，使其免遭危险的勇气和决心。眼下，它可以毫不犹豫地跟任何东西展开搏斗。促使它这么做的是那种保护后代的崇高本能。它已经感觉出自己的内心中激荡着一股温存的情愫——这是一种要求，要求给自己未来的崽子以抚爱和温存，只要它们一出世，就用自身的乳汁哺育它们。这也是一种对幸福的预感。它不由闭上眼睛。由于愉悦，也由于期待，腹部排成两行的大颗大颗的乳头灌满了奶水，胀得发红。它发出阵阵呻吟，并在它那洞穴所许可的范围内懒洋洋地、不慌不忙地舒展开自己的身体，终于完全安静下来，重又朝着它那个颈背上长着灰硬毛的塔什柴纳尔贴近过去。后者是强壮的，皮肤温暖、厚实而又富有弹性。就连它，这条性格忧郁的公狼也察觉出，母狼感受到的是什麼，凭着某种感觉，它明白了对方肚子里发生的事，并且大概也为此受到了感动。只见它竖起耳朵，稍稍扬起它那有棱角的大脑袋，而那一双平素只射出寒光的深色凹陷眼睛此刻闪露出一缕柔情，几丝快意，只听它有节制地低嗥了几声，又咳嗽了几下，打了几个响鼻，以此来表达自身愉快的心境和无条件地服从母狼、保护母狼的决心；接着，尽可能地抬起身子，用自己那条温暖而又潮湿的大舌头舐阿克巴拉的脑袋、鼻子和那双闪闪发光的蓝

眼睛，以表示自身的温存。阿克巴拉喜爱塔什柴纳尔那条舌头，当对方和它嬉戏或者急不可耐地颤抖着向它求欢时，这舌头就会由于充血而变得热辣辣的，蛇一般的灵活有力、富于弹性，或者当对方吃饱喝足后显得安详而又怡然自得时，这舌头又会变得柔软而又润湿。它着实喜爱这条舌头，但表面上（至少在一开头）却又装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这对猛兽之中，阿克巴拉是头脑，是智囊，率先猎逐的权利只属于它，而塔什柴纳尔不过是傻卖力气，忠实可靠而又不加疲倦地严格执行它的旨意。这种相互间的关系从未受到过破坏。只有一回例外，说起来实在突然而又奇怪。当时公狼一宿没有回来，回来后身上带着一股别的母狼的陌生气味。这股能把方圆几十俄里内的公狼招引来并相互厮打的发情期的淫荡气味使它特别反感，激起它那难以遏制的仇恨和愤怒。它于是立刻不理睬对方，突然用牙齿狠咬对方的肩膀，作为惩戒，让对方一连瘸上好几天，还跟那个傻瓜拉开距离，不管对方怎么哀嚎，也不加理睬，就好象塔什柴纳尔不是它的配偶，就好象对它来说对方压根儿不存在似的。而如果对方敢于凑上前来征服它或者讨它的欢心时，它就会认真地和对方较量一下力气，一句话，在这对外来的灰狼中，它不是偶然间当上头，而对方也不是偶然间当上尾的。

眼下，当阿克巴拉稍稍安静下来，并从塔什柴纳尔的依偎中稍稍感到一丝暖意时，它对后者产生了一种感激之忱，是后者分担了它的恐惧，是后者恢复了它的信心，对方的殷勤和温存没有使它产生反感，作为报答，它舐了两次对方的嘴唇，那使它颤栗不已的恐惧终于得到克服，它开始集中心思考虑，那些尚未出世的小狼崽会怎样惶惶不安，莫知所措。它终于又安于眼下这一切了：这洞穴、这山间的漫漫冬日以及这再再来到

的寒夜。这一天也终于结束了，它带给母狼的是可怕的震动。出于那种无法遏制的母性本能，它与其说是为自己，毋宁说是为那些即将诞生于这个洞穴之中的小生命操心。为了它们，它和它的配偶才找到这道隐蔽于灌木丛和乱石、朽木之中的悬崖下方的裂隙，并在这里安顿了下来。这是一座狼窝，它要在这里传种接代，它要代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找到一个庇荫之所。

在这块地界，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毕竟是外来户。有经验的眼睛单从外表就能看出，它们有别于当地的狼。这首先从脖子上的毛色就可以分辨出来，当地的狼从垂肉到耆甲，那圈紧紧箍住脖子的毛看上去象银灰色的套袍一样，而那两个外来户，它们脖子上的毛是草原上的狼所特有的浅色。还有个头，哦不，单是那脖子上浅灰色的毛就使它们高出于伊瑟克-库尔高原上一般的狼群。如果有谁就近看一看阿克巴拉，它那双湛蓝色的眼睛会使你感到惊讶不已——这种颜色的眼睛在它那一种属的狼中几乎是绝无仅有的。当地的牧羊人管这只母狼叫阿克达拉，意思是，白脖子。根据语言变化的规律，它很快变成了阿克巴雷，接着又变成了阿克巴拉，意思是“伟大的”，与此同时，谁也不知道寓于其中的天意。

一年前，这对灰狼在此地销声匿迹了。有一回，它们又露了面，不过还是继续保持离群索居状态。一开头，为了避免和主人们冲突，他们多半是徘徊在当地狼群统辖范围之外的中立地带，日子过得很苦，有时甚至不得不跑到田野间、平原上、人烟稠密处去觅食，就是不与当地狼群黏糊在一起——这只名叫阿克巴拉的蓝眼睛母狼性格实在过分独立不羁，它可决不习惯于服从同类的意志。时间裁决一切。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对外来的狼终于立住

了脚，通过一场场残酷的搏斗，在伊瑟克-库尔高原上为自己占下了地盘，眼下，它们已经俨然成了主人，当地狼群已经不敢再侵犯它们的领地。可以说，在伊瑟克-库尔，这对新来的灰狼已经安顿好自己的生活。但在这之前，它们也有一段自己的艰难历史，如果野兽也能记得住过去，那么，悟性和感受力都很强的阿克巴拉就不得不重新体验过去的一切，这种体验有时候可能使它伤心落泪或者发出沉重的叹息。

在那业经失去的天地中，在那远离此处的莫云库姆干旱草原上曾经发生过无比激烈的狩猎争夺——这是一种在无限广阔的莫云库姆大地上，为猎获多得数不清的高鼻羚羊而进行的一种没完没了的竞逐。从远古时代起就繁衍在那长着枯黄的盐木的干旱草原上的高鼻羚羊，它们是偶蹄目中最古老（古老得象时间一样）的一个分支，长着一只鹰钩鼻子，鼻子大得象烟囱一样，当它们拼命奔跑的时候，从肺里喷出的气，能量之大象鲸鱼透过鲸须喷出的汹涌海水，它们有一种天赋的能力，可以从早到晚不停地奔跑，而这种奔跑又总是伴随着另一种紧追不舍——狼群的猎逐。当一群惊慌失措的羚羊把它们惊慌失措的情绪传染给另一群羚羊的时候，这样一传二，二传三，终于汇集成一种大集群的狂奔。它们沿着莫云库姆高原，越过高阜，越过平川，越过沙丘，象洪水漫过大地，在它们脚下，大地往后滑走，发出阵阵呻吟，就象夏日洪涛荡漾地面时发出的响声一样。此刻，天空中也卷起一股疾风，一阵灰尘，点点星火——这是从它们蹄子下飞溅出来的。空气中弥漫着畜群的汗腥味儿，也弥漫着带有殊死性质的疯狂角逐的气味。这当口，忙于追逐的狼群，前后左右围堵羚羊群，力图把后者引进埋伏圈——在那里，在盐木的掩护下，等待着后者的是另一群更加强壮的狙击手，它们从包围圈里冲出来，一口叼住拼命想逃走

的牺牲品的后脖子，陀螺似的围着后者打转，终于咬破后者的喉咙，吸干了血，接着又投入紧张的追逐之中；但羚羊群也经常能弄清狼的包围圈究竟设在哪里，便从一旁绕了过去，于是一场在新的地域范围内进行的围捕又带着更加巨大的狂热和更快的速度形成。所有这些追逐者和被追逐者——它们是这残酷现实中的一环——都象进行垂死挣扎一样卷入狂奔之中，为了生存或者幸免一死，在奔跑中把自己的血液当做燃料耗干，只有上帝才能制止住它们，因为这里涉及到的是这些渴望生存的动物生与死的问题。那些承受不住这种奔跑速度的狼，那些生来不善于进行这种生存斗争——奔跑斗争——的狼，一旦它们疲于奔跑，停了下来，在这种追逐所扬起的铺天盖地的灰尘中喘上口气，它们就不得不离开这儿，去往别处。那里牧放着驯顺的不知靠奔跑来逃命的羊群，但那儿也存在着危险——所有危险中最可怕的一种——那里守护着羊群的是——人，他们是羊群的上帝，又是羊群的奴隶，他们自己活着，却又不让其它动物，尤其是那些不受命于他们，自行其是的动物活下去……

人，人——人是半人半神！人同样也在莫云库姆干旱草原上猎捕羚羊。起初，他们骑在马上，围着兽皮，用弓箭来武装自己，后来他们带着怦然作响的枪支出现，大声呐喊，纵横驰骋，而羚羊则成群结队地四散奔逃——你得到盐木林中去寻找它们。这样的时代终于过去了，人们开始坐着汽车实行围捕，象狼一样使用围困法，把羚羊往一处圈，在车上朝它们开枪；再往后，人们坐上了直升飞机，开始从空中监视草原上的羚羊群，凭借着定好的座标来包围它们。这当口，地面上的神枪手坐在汽车上风驰电掣，速度达到一百甚至一百多公里，为的是不让羚羊群逃走，直升飞机则从上方校正目标和人们的行动。

汽车、直升飞机、高速机枪——这一切把莫云库姆干旱草原闹得个天翻地覆……

蓝眼珠的母狼阿克巴拉当初还很年轻，而它未来的配偶塔什柴纳尔则比它稍稍大一点，那时候它们就已经习惯于这种大规模的围捕。一开头，它们还不善于进行追逐，只能撕食那些倒下的牺牲品，咬死那些还没有完全咽气的羚羊。后来，它们凭着力气和耐性超过了多数同类（尤其是那些老狼）。如果一切按照大自然所安排的那样发展下去，它们会很快成为狼群的首领。但事与愿违……

一年和一年各不相同。这年春天，羚羊群中出现大量幼崽——许多母羚羊都生了二胎。去年秋季交尾期，雨水特别充沛，气候十分温暖，草原上的草绿了两次。食物丰盛，繁殖率也就跟着增高。到了产仔期，羚羊还在初春时就迁往莫云库姆最深处的无雪沙漠地带——狼群要到达那里很不容易，沿着沙丘追逐羚羊——简直是毫无希望的事。一只羚羊在沙子上是说什么也追不上的。但狼群在秋季已经绰绰有余地得到了自己的那一份，到了冬天，季节性的迁徙又把无数只羚羊扔到半沙漠地带和广阔的草原上。这时候上帝本人就命令狼群得到自己的份额。夏日，天气特别炎热，狼群宁可不去动那些羚羊，另外一些更加容易弄到手的小动物就足够它们享用的了——大批土拨鼠奔忙在整个草原上，为的是弥补冬眠期所造成的损失，它们象其他动物和野兽一样，得在夏天准备好全年所需要的食物。就在土拨鼠忙忙碌碌的时候，危险已经在它们身边滋长。这虽说不上是什么行业，但干什么都要寻找好时机，冬天一到，土拨鼠就逮不着了——它们没了。另有各色各样的小动物和鸟类（特别是沙鸡）成为狼群冬日的佳肴。但主要的猎捕——猎捕羚羊——却只能在秋季进行，时间一直延续到冬

天。还是那句话：一切都有着自己的时机。干旱草原的生活有着其自身所特有的规律性。只有自然灾害和人，才能破坏莫云库姆干旱草原这种亘古不变的事物发展进程……

……

……

第二章

拂晓前，热带草原上的气温稍稍降低了一点，只是到了这时候，各种动物才感到好受了一点——呼吸显得自由多了，介乎行将到来的白天（它孕育能把草原盐土烤得发烫的炎热）和业经逝去的黑夜（它也同样是那么闷热）之间，这是一个最愉快的时刻。这之前，高悬在莫云库姆上空的月亮象个特别圆的黄球，把它那微微发蓝的光不断地洒向地面。大地无边无涯。那黑沉沉、隐约可辨的地平线到处和星空融成一片。宁静中显得那么有生气，草原上所有的生物（除开蛇以外）都在尽情享受这凉爽的时刻，生活的节奏加快了。小鸟在怪柳枝条间啾啾、欢跃，刺猬在奔忙个不停，那彻夜歌唱的蝉又带着一股新的力量鸣叫起来，睡醒过来的土拨鼠也在洞里探出脑袋，在外出搜寻食物——盐木上撒落下来的种子——之前，先环顾一下四周。扁脑袋、大个头的鸱鸢举家从一个地方飞向另一个地方，其中有五只羽毛初丰、振翅学飞的幼雏也跟着一道，不时地发出表示担心的鸣叫声，相互照应着，别让各自飞散了。响应它们的还有黎明前干旱草原上的各种生灵和兽类……

夏天来到了，这是蓝眼睛的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结合在一起后的头一个夏天。在围捕羚羊的活动中这对伙伴已经证明

自己是孜孜不倦的追捕者，是莫云库姆狼群中的强手。应当指出，在野兽世界中也有着幸运者和不幸者，而它们幸运之处在于：不管是阿克巴拉还是塔什柴纳尔，都具有对生活在半荒漠的草原上的野兽说来显得特别重要的天赋本领，那就是：反应敏捷，在狩猎中富于预见性、具有“战略”观点，外加上非凡的体力（其中包括速度和奔跑时的进攻力）。这一切预示着，这对伙伴其狩猎生涯会有一个辉煌的未来，也预示着它们的生活将充满猎取日常食物的艰辛及履行完兽类自身使命后的欢欣。短时间内也不会有任何东西能妨碍它们无条件地统治着莫云库姆草原，因为人类之侵入这个地域暂时还只带有偶然性质，而它们一次都还没有和人类面对面地发生冲突。这种冲突只是到了后来才发生的。它们在占牢地盘后显示出一种特点（如果说不上是特权的话），那就是：作为野兽，它们象所有兽类一样，只知道一天天地过日子，不懂得什么是恐惧和为未来日子操心。大自然是合情合理的，天地万物之中，大自然唯独使动物摆脱这种可诅咒的生存负担。尽管正是在这种仁慈中隐藏着一种守候着莫云库姆居住者们的悲剧。而它们之中谁也不曾料到这种悲剧有朝一日会发生。它们也不曾想到，这无边无涯的莫云库姆草原尽管辽阔广大，不过是亚洲次大陆上的一座小岛，从地图上看，它是黄褐色的，大小仿如大拇指的指甲一般。年复一年，一些亘古以来未经触动的处女地都被连续不断地开垦出来，无数人家在这儿落了户，涌来了数不清的家畜群，它们跟随在油井后面在大草原上游荡、寻找新的饲料区，沟渠和道路伸延着，而在边境地区挖渠铺路是因为大的瓦斯管道之一已经距离干旱草原很近了。那些不断用技术武装自己的人借助轮子和马达越来越顽强，也越来越持久地侵入过去那些无人地带，他们带着无线电设备，带着储备充足的水，侵入任